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2021 年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成立于1988年11月27日，是西安市交通运输局下属的道路运政管理机构，2007年3月19日加挂西安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中心牌子。由《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授权，负责汽车维修和驾驶员培训行业管理工作。

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汽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资质管理和服务质量管理。

二、负责全市汽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行业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三、负责对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实行监督管理。

四、负责汽车维修、驾驶员培训行业质量信誉管理，处理行业投诉，调解维修质量纠纷。

五、负责全市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二）内设机构。

处内机构设置为办公室、维修管理科、驾培管理科、行政审批科（培训管理科）、政策法规科、市场稽查科、信息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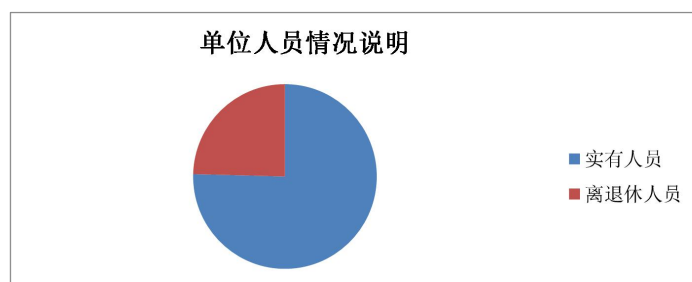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61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6 人，实有人员占人员编制 75.41%。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4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3.82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3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1
		9. 卫生健康支出	14.1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092.44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6.8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2.72	本年支出合计	1,242.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242.72	支出总计	1,24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4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3.82	3.82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1	75.51		
		9. 卫生健康支出	14.13	14.1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092.13	1,092.13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56.82	56.8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2.42	本年支出合计	1,242.42	1,242.4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42.42	支出总计	1,242.42	1,242.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7.50			27.50	13.00	14.50	3.46	7.37
决算数	27.48			27.48	12.98	14.50	0.55	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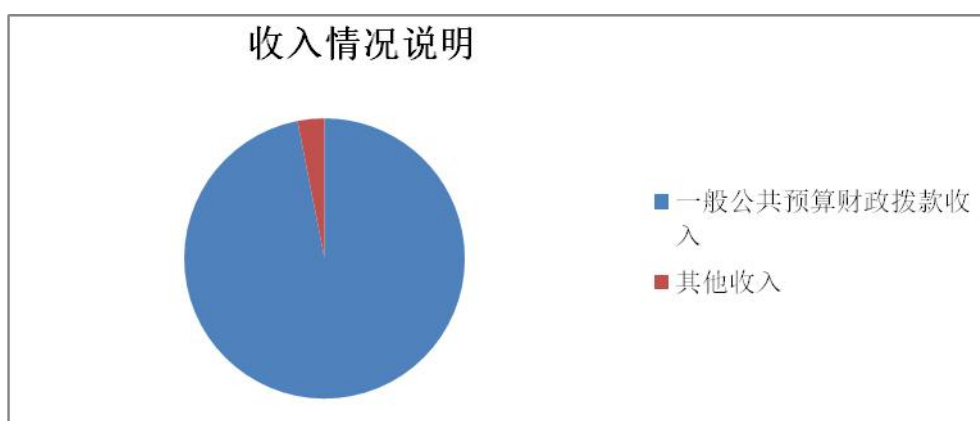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42.7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82.25 万元，增长 29.39%。主要是基本支出中绩效增量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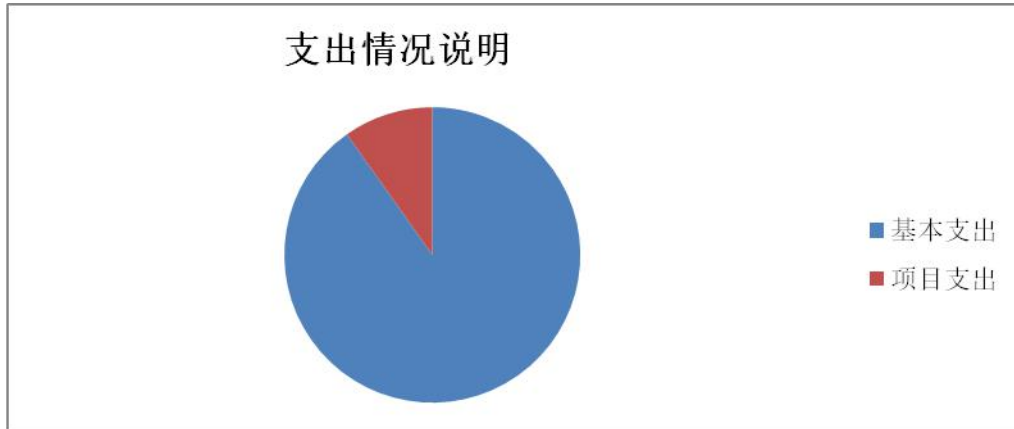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242.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2.42 万元，占 99.9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3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242.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5.50 万元，占 90.57%；项目支出 117.22 万元，占 9.4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42.4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2.93 万元，增长 29.4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绩效增量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42.42 万元，支出决算 124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2.93 万元，增长 29.4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绩效增量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 3.82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50.41 万元，支出决算 50.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 25.10 万元，支出决算 2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14.13 万元，支出决算 1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

预算 1092.13 万元，支出决算 1092.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56.82 万元，支出决算 56.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5.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76.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8.08 万元、津贴补贴 35.91 万元、奖金 26.18 万元、绩效工资 525.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4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5.1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6.6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57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9.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54 万元、手续费 0.09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2.96 万元、差旅费 0.25 万元、维修（护）费 1.31 万元、会议费 0.55 万元、培训费 2.29 万元、劳务费 0.02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0 万元、工会经费 7.48 万元、福利费 3.8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7.50 万元，支出决算 2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3%。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1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4.50 万元，支出决算 1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67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67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费支出大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内调研单位 0 批次，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7.37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8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有些培训取消，培训费支出有所减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3.46 万元，支出决算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一部分会议取消或改为网络视频会议形式，会议费支出大幅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2.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2.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明确了绩效管理

职能，成立了专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小组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小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专门负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72215.6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1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17221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1172215.68 万元。形成了 0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了行政执法与市场整顿项目等 2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行政执法与市场整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 万元，执行数 7.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计划的双随机检查任

务，企业名录库达到了 4%，做到了执法程序、文书、行为规范。

存在问题及其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组织领导工作尚需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加强项目目标绩效管理；提升社会认可度。

2、信息化项目运营与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了 10 条光纤正常传输数据，系统功能稳定，保证系统数据日常维护和备份。

存在问题及其原因：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组织领导工作尚需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加强项目目标绩效管理；提升社会认可度。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项目运营维护				
市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万元	29.92万元	99.73%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30万元	29.92万元	99.7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维修、驾培行业市场监管能力，促进维修、驾培行业有序、健康发展。保证正常办案，提高办案质量。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行政执法与市场整顿项目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移动通信专线	5条	100%	
		质量指标	硬件设备性能稳定、网络性能更佳	硬件设备7*12小时不间断工作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100%	
		成本指标	维修处宽带及专线租用费	6.42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均交通行业业务处理效率提高率	有所提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机房定期巡查运维机制	中长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共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0 个，涉及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处本级。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自评得分 8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调整预算数 122 万元，执行数 117.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8%。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一、完成生态西安目标任务，汽修行业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推进

一是“试点涉气企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工作圆满完成。经过全市各区县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各开发区汽修行业铁腕治霾负责部门的共同努力，3 月底前对辖区涉 VOCs 汽修企业进行全面摸排建档，5 月底前 5 家试点企业均已完成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工作。二是严格执行夏防期错时作业要求。及时组织各区县、开发区对喷烤漆错时作业要求在全行业进行了广泛宣传，对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的涂料或末端使用燃烧法等先进处理工艺的汽修企业，认定豁免 33 户。对汽修企业执行错时生产要求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未发现违反错时生产要求的情况。三是全面落实机动车排放检测维护（I/M）制度。定期督促各区县、开发区通过“陕西省机动车维修行业综合服务平台”对辖区新申请成为 M 站的汽修企业进行及时批注，

结合日常督导检查工作，督促各 M 站规范运行。全市现有 M 站 87 家（今年以来通过电子健康档案新增了 3 户 M 站），共对超过 1.8 万辆超标车进行了维护治理。四是落实汽修企业烤漆房抽检工作。共对全市 120 家有喷烤漆业务的汽修企业废气排放情况进行了抽测，抽检结果均为合格。五是涉 VOCs 企业深度治理设备独立电表管控工作稳步推进。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要求，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强西安市涉 VOCs 汽修企业喷烤漆房独立电表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并指导各区县、开发区建立完善辖区喷烤漆房独立电表管控细则，并积极与市质监局对接，组织全市 48 户未检定电表的企业统一进行检定。六是认真履行行业治污减霾工作职责。今年以来对全市 20 个区县、开发区常态化开展汽修行业治污减霾督导检查工作。6 月至 7 月，联合西安市生态环境局对全市近 700 户有烤漆房汽车维修企业开展了汽修行业 VOCs 专项联合执法检查，发现并整改问题企业 94 户，为实现“战臭氧、守蓝天”目标，打赢蓝天保卫工作夯实了根基。

二、抓考核促服务强保障，多措并举护航“十四运”

一是完成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全运会前，市、区两级上下联动，以现场考核及查阅电子资料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了汽修驾培行业年度质量信誉考核工作，现场考核汽修企业 85 户，驾培机构 114 户，为保障十四运顺利开展遴选了一批技术力量强、服务质量优的标杆企业。二是做好汽修行业应急保障工作。制定并印发《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西安赛

区赛事用车救援应急保障专项方案》，开展“十四运”交通保障驾驶员客运从业资格审查和“保障十四运 汽修我当先”主题活动，编制《迎“十四运”汽车维修行业规范作业流程标准》，完成全市4S店及相关综合维修企业地址、电话和联系人等信息的整理。结合赛事场馆分布及承运企业运输车辆品牌情况，确立赛事车辆应急维修保障点7处，挑选54名汽修企业技术人员组建紧急维修保障队伍，并在赛前集中开展了5次专项督导检查，确保行业保障力量全面到位。三是凝聚行业保障合力。以“迎全运 保平安”为契机，在我市汽修驾培行业征集平安志愿者322名，发放红袖章600余个，设置服务点位177个，在全运会期间，全行业志愿者主动排查安全隐患20个，提出意见建议18条，参与矛盾化解32个，开展平安宣传986次，有力推动了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行业群防群治工作取得新进展。

三、及时掌握动态数据，确保做好行业监管工作

在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工作推进方面，全市共有980家各类型汽车维修企业对接电子健康档案系统，为超过186万辆车辆建立了维修电子档案，全市维修企业共向陕西电子健康档案平台上传维修档案数据超过770万条，电子健康档案工作在全市一二类汽车维修企业实现全覆盖。在互联网+驾培推广应用方面，依托互联网+驾培基础数据，完成全市驾培机构公共服务平台微信版上线数据审核工作，完善公共服务平台驾培机构信息90户。加强对教练员、教练车和报名联络点核查力度，复核入库教练车4529台、教练员3969

人，核对驾培机构授权报名联络点 710 家，进一步理清了行业底数，为下一步做好驾培行业监管工作提供了基础数据保障。

四、规范服务理念，行政审批服务效能持续优化

积极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货运资格证考试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定期对华津、鹏翔两家培训机构进行现场抽查，确保培训质量。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做好机动车维修企业、驾培机构经营备案工作，积极协调相关部门重构西安市驾培机构信息管理系统，完善市政务服务办公系统事项目录，9 月底驾培机构“证照分离”改革实施工作完成。开展政务服务能力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完成 16 个政务服事项的精细化梳理工作。截至 10 月底，共新备案汽修企业 182 户，其中一类 65 户，二类 117 户。新备案驾培企业 2 户。完成道路客运达标车辆核查 495 辆，复核 3872 辆，道路货运达标车辆核查 14102 辆。稳步推进从业资格证 IC 卡换发工作，制发证 15867 张（含补证换证），共受理和完成道路客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初领申请 7170 人，受理和完成客货运驾驶员诚信考核签注 7496 人，参加客货从业资格考试 871 人，考试合格 850 人（含补考），合格率为 97%。

五、加快升级信息管理系统，行业信息化体系日益完善

一是完善汽修驾培行业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根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备案工作要求，收集业务需求，将系统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许可功能修改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

营备案功能，同时修改完善教练员管理、教练车管理、训练场地管理、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核管理等功能，并对驾培机构、教练车、教练员等数据进行梳理迁移，确保系统应用与业务工作需要相适应。目前，驾培备案、驾培行业管理功能已全部上线试运行。二是优化“互联网+”驾驶员培训系统。对西安市驾驶培训监管服务平台相关功能进行更新，督促辖区计时培训平台按要求完成了更新工作。为办理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件申领业务提供信息比对核实，同时完成省市两级驾培监管平台对接，实现数据实时共享。三是加快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提升集中攻坚工作。按照市局《关于开展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提升集中攻坚行动的通知》（市交发〔2021〕254号）要求，我处认真梳理，明确任务清单，精心组织，找准问题，组织技术力量集中攻坚，按期完成系统数据对接、数据归集、数据治理、政务服务查询事项接口开发等工作。四是全面加强我处网络安全保障工作。严格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加强网络安全意识教育，清查业务系统所有再用的端口和协议，对服务器和终端安装了防病毒软件，进行认真查杀和漏洞修补，确保重大活动期间网络安靖。

六、不断强化执法力度，行业市场秩序有效规范

一是加强对全市汽修企业污染防治工作的执法巡查和督导检查。2021年以来，要求各区县、开发区持续取缔辖区新增的不符合《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16739）和省地标《汽车维修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DB61/T1261-2019）

要求的小微企业，今年共取缔不符合《开业条件》和《技术规范》的小微汽修企业 13 户。同时，严格履行行业污染防治工作职责，各区县、开发区汽修行业铁腕治霾负责部门共检查汽修企业 12749 户次，下发红黄牌 170 份。市维管处共督导检查汽修企业 734 户，发现问题企业 170 户，下发督办单 91 份，督促问题整改实现闭环运行，有效确保了汽修行业环境污染问题的及时消除。二是强化行业日常执法检查。对城六区汽修企业开展规范化经营检查，加强对首次备案汽修企业的事后监管，圆满完成货车非法改装专项整治工作，今年检查抽查汽修企业 522 户，货车非法改装专项检查 16 户，联合执法 2 次，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8 份。开展了全市驾培市场秩序整治活动，检查驾培企业 42 户，行政处罚 14 起，罚款 1.4 万元。三是常态化开展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健全扫黑除恶长效工作机制，制定了违规经营及投诉处理约谈机制。对投诉量较多的企业进行了约谈通报，并对投诉原因进行分析。对于投诉数量居高不下，投诉处理推诿扯皮，给行业带来负面影响的企业纳入失信企业名单，长效机制运行至今，已组织约谈会 9 次，约谈企业 15 户。四是认真处理群众咨询投诉。共受理行业 12345 市民热线投诉、咨询 2854 件（其中，驾培业务 2559 件、维修业务 218 件、审批业务 77 件），针对每一起投诉，都能够做到认真调查、及时处理、按时回复，并按程序要求征求投诉人对处理结果的满意度。投诉纠纷处理结案率达到 100%，群众满意率达到 95%以上，化解了行业矛盾纠纷，保持了行业整体

稳定。

七、完善法制体系建设，法治保障作用充分发挥

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计划，动态调整市场主体库、执法人员库并进行抽查，实施“双随机”抽查企业38户。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了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公示了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推行说理式执法，坚持寓执法于教育，把违法事实、处罚依据亮在明处；坚持执法为民，将更多便民为民服务举措融入到执法工作中，让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温度”。今年先后制定了《重大行政许可事项集体讨论制度》、《双随机一公开实施细则》、《重大行政许可现场查验流程》等管理制度，强化了执法效果，规范了执法行为，有力促进了执法水平的提升。对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诉我处对锦志程驾校违法许可的问题进行答复并通过一审判决。组织执法人员执法证新发、换证考试，为综合执法改革做好铺垫。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培训”专项活动，组织业务骨干围绕《汽车维修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新修）行政处罚法的理解与适用》三个热点课题进行宣讲培训，通过内部互动有效提升了职工业务能力，规范了执法案卷制作。此外，为了更好的为群众解决驾培机构的许可问题，对许可改“备案”之后的衔接进行了部署，对事中事后的监管工作进行了制度安排。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绩效不明确，预算调整率过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提高编制准确率。完善项目绩效指标，确保符合项目实际。加强财务指标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管理

自评得分: 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根据国家、省、市政府及其部门的规定, 全面负责西安市汽车维修行业、驾驶员培训行业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等业务的规划、协调、监督、服务等管理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配合做好“十四运”安全保障工作, 做好行业重点工作。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抓考核促服务强保障, 多措并举护航“十四运”; 及时掌握动态数据, 确保做好行业监管工作。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 得10分。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预算完成率 < 70%的, 得0分。	$(117.22/122) \times 100\% = 96.08\%$	≥ 95%	96.08%	9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122/151=81%	5%	调整率 > 5%	0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半年支出进度 (22.39/151) × 100% = 14.83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33.03/151) × 100% = 21.87%	≥ 95%	半年完成 14.82%, 前三季度完成 21.87%	0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不涉及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27.47/27.5) \times 100\% = 99.9\%$	≥ 95%	99.90%	3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 新增资产配置直接预算执行。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5						
过程	资金管理 (1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无	5						
		40	项目产出 (40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指标说明	0.9	38						
效果	项目效益 (20分)	20	项目效益 (20分)	定性指标	指标说明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